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申购起点金额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0年12月11日起，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首次申购、追加申购的起点金额进行调整。

一、适用基金范围

万家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万家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万家瑞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万家瑞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调整内容

自2020年12月11日起，本公司调整上述基金首次申购起点金额调整为10元，追加申购起点金额调整为10元。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800

网址：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1日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相投顾"）经协商一致，自2020年12月11日起，天相投顾终止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销售业务。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508808

网站：www.ymfund.com

2、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户电话：010-66045678

网址：www.txsec.com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1日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示投资者持续完善身份信息资料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证券期货业反洗钱工作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持续开展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信息完善和核实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个人投资者

1、自本公告之日起，所有在本公司官网、及第理财APP开户的个人投资者均需上传身份证件影印件。

2、本公司将开展客户身份信息资料核实工作，需要登记并审核的个人投资者身份信息资料包括：姓名、性别、国籍、职业、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电话、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证件有效期等。

3、已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的存量个人投资者，应及时按上述要求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完善个人身份资料，以免影响业务办理。

二、法人或其他组织等非自然人客户

1、法人或其他组织等非自然人客户如已办理或者换领新版营业执照，应持新版营业执照办理业务并及时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更新相关信息。

2、本公司需要登记并审核非自然人客户身份信息，并留存相关资料。身份信息包括：名称、住所、经营范围、组织机构代码、税务登记证代码；可证明依法设立或者依法开展经营、社会活动的执照、证件或者文件的名称、号码和有效期限；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办理业务人员的姓名、身份证件的种类、号码、有效期限等；受益所有人的姓名、地址、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等。

三、对于客户身份信息资料不真实、不完整、未在合理期限内补充更新的，本公司将采取提醒、限制或中止办理业务等措施，在相关信息发生变更时，及时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更新相关信息。请投资者配合本公司的尽职调查工作，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以免影响业务办理。

如有疑问，请拨打我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0-2000-18或登录我公司网站www.g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1日

华商元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2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商元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元亨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20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华商元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商元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
	恢复转换转入日	–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0年12月11日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0年12月11日
	恢复赎回日	–
	恢复转换转出日	–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0年12月11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华商元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0年12月11日起恢复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自2020年12月11日起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公司于2020年11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登载的《华商元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中对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限制性规定不再执行。

2)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573300）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1日

关于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证券A份额、证券B份额终止运作、终止上市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2020年12月2日发布的《关于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证券A份额、证券B份额终止运作、终止上市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础份额申万证券份额场内简称：申万证券（163113）；分级份额证券A份额场内简称：证券A（150171），证券B份额场内简称：证券B（150172））的终止上市日为2021年1月4日（最后交易日为2020年12月31日），份额折算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在份额折算基准日日终，以申万证券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证券A份额、证券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成场内申万证券份额。

针对本基金之证券A份额和证券B份额终止运作的相关安排，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风险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

1、折算基准日前（含折算基准日），证券A份额、证券B份额仍可正常交易，期间敬请投资者高度关注以下风险：

（1）由于证券A份额和证券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本次基金合同修订后，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如果投资者以溢价买入或持有，折算后可能遭受较大损失（具体折算方式及示例详见风险提示第4条及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条款）。

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投资者应密切关注证券A份额和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变化情况 （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询）。

（2）证券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低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证券A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申万证券份额，由于申万证券份额为跟踪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原证券A份额持有人将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证券B份额具有一定的杠杆属性，具有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高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证券B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申万证券份额，由于申万证券份额为跟踪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的基础份额，没有杠杆特征，其基金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不会形成杠杆性收益或损失，但原证券B份额持有人仍需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证券A份额和证券B份额折算为申万证券份额前，证券A份额和证券B份额的持有人有两种方式退出：

（1）在场内按市价卖出基金份额；

（2）在场内买入等量的对应份额（即证券A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证券B份额，或者证券B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证券A份额），合并为申万证券份额，按照申万证券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申请场内赎回或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

3、本次基金合同修订后，由于证券A份额和证券B份额的持有人可能选择场内卖出或合并赎回，场内份额数量可能发生较大下降，可能出现场内流动性不足的情况，特提请投资者注意流动性风险。

4、在份额折算基准日日终，以申万证券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证券A份额、证券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成场内申万证券份额。证券A份额和证券B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申万证券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资产。

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的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会因为溢价的消失而造成损失。

证券A份额和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将会在折算后发生变化，示例如下：

假设份额折算基准日申万证券份额、证券A份额和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分别为：0.7945元、1.0032元、0.5858元，投资者甲、乙、丙分别持有场内申万证券份额、证券A份额、证券B份额各100,000份，其所持基金份额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折算前		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元）	基金份额（份）		基金份额净值（元）	基金份额
场内申万证券份额	0.7945	100,000	无变化	0.7945	100,000份场内申万证券份额
证券A份额	1.0032	100,000	1.262680931（全部折算为申万证券份额）	0.7945	126,268份场内申万证券份额
证券B份额	0.5858	100,000	0.737319069（全部折算为申万证券份额）	0.7945	73,731份场内申万证券份额

5、证券A份额和证券B份额折算为申万证券份额后，投资者可以申请场内赎回基金份额或者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基金份额，也可以在申万证券份额符合条件上市后选择二级市场卖出。对于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直接办理场内赎回的，可先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或者先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申请赎回。

6、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证券A份额和证券B份额合并或折算为申万证券份额后，基金份额持有期自申万证券份额确认之日起计算。

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1）场外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持有时间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

持有时间（T）	赎回费率
T＜7日	1.50%
7日≤T＜6个月	0.50%
6个月≤T＜1年	0.25%
T≥1年	0.00%

注：月按30 日计算，年按365 日计算。

（2）场内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场内赎回费率为7日内1.50%，7日及以上0.50%。

申万证券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申万证券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申万证券份额时收取，其中对于持续持有期少于7 日的投资者收取不少于1.5%的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本公司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swsmu.com）或拨打客服电话4008808588（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1日

关于申万菱信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医药A份额、申万医药B份额终止运作、终止上市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2020年12月2日发布的《关于申万菱信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医药A份额、申万医药B份额终止运作、终止上市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申万菱信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础份额申万医药份额场内简称：医药生物（163118）；分级份额申万医药A份额场内简称：SW医药A（150283），申万医药B份额场内简称：SW医药B（150284））的终止上市日为2021年1月4日 （最后交易日为2020年12月31日）， 份额折算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在份额折算基准日日终，以申万医药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申万医药A份额、申万医药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成场内申万医药份额。

针对本基金之申万医药A份额和申万医药B份额终止运作的相关安排，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风险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

1、折算基准日前（含折算基准日），申万医药A份额和申万医药B份额仍可正常交易，期间敬请投资者高度关注以下风险：

（1）由于申万医药A份额和申万医药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本次基金合同修订后，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如果投资者以溢价买入或持有，折算后可能遭受较大损失（具体折算方式及示例详见风险提示第4条及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条款）。

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投资者应密切关注申万医药A份额和申万医药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变化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询）。

（2）申万医药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低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申万医药A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申万医药份额，由于申万医药份额为跟踪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原申万医药A份额持有人将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申万医药B份额具有一定的杠杆属性，具有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高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申万医药B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申万医药份额，由于申万医药份额为跟踪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的基础份额， 没有杠杆特征， 其基金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不会形成杠杆性收益或损失，但原申万医药B份额持有人仍需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申万医药A份额和申万医药B份额折算为申万医药份额前，申万医药A份额和申万医药B份额的持有人有两种方式退出：

（1）在场内按市价卖出基金份额；

（2）在场内买入等量的对应份额（即申万医药A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申万医药B份额，或者申万医药B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申万医药A份额），合并为申万医药份额，按照申万医药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申请场内赎回或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

3、本次基金合同修订后，由于申万医药A份额和申万医药B份额的持有人可能选择场内卖出或合并赎回，场内份额数量可能发生较大下降，可能出现场内流动性不足的情况，特提请投资者注意流动性风险。

4、在份额折算基准日日终，以申万医药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申万医药A份额、申万医药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成场内申万医药份额。申万医药A份额和申万医药B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申万医药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资产。

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的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会因为溢价的消失而造成损失。

申万医药A份额和申万医药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将会在折算后发生变化，示例如下：

假设份额折算基准日申万医药份额、申万医药A份额和申万医药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分别为：0.7945元、1.0032元、0.5858元，投资者甲、乙、丙分别持有场内申万医药份额、申万医药A份额、申万医药B份额各100,000份，其所持基金份额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折算前		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元）	基金份额（份）		基金份额净值（元）	基金份额
场内申万医药份额	0.7945	100,000	无变化	0.7945	100,000份场内申万医药份额
申万医药A份额	1.0032	100,000	1.262680931（全部折算为申万医药份额）	0.7945	126,268份场内申万医药份额
申万医药B份额	0.5858	100,000	0.737319069（全部折算为申万医药份额）	0.7945	73,731份场内申万医药份额

5、申万医药A份额和申万医药B份额折算为申万医药份额后，投资者可以申请场内赎回基金份额或者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基金份额，也可以在申万医药份额符合条件上市后选择二级市场卖出。对于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直接办理场内赎回的， 可先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或者先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申请赎回。

6、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申万医药A份额和申万医药B份额合并或折算为申万医药份额后，基金份额持有期自申万医药份额确认之日起计算。

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1）场外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持有时间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

持有时间（T）	赎回费率
T＜7日	1.50%
7日≤T＜1年	0.50%
1年≤T＜2年	0.25%
T≥2年	0.00%

注：年按365 日计算。

（2）场内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场内赎回费率为7日内1.50%，7日及以上0.50%。

申万医药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申万医药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申万医药份额时收取， 其中对于持续持有期少于7 日的投资者收取不少于1.5%的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用不纳入基金财产，用于支付市场推广、销售、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公司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swsmu.com）或拨打客服电话4008808588（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1日

关于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终止运作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关于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A类份额和B类份额终止运作、终止上市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富国证券A份额（场内简称：证券A级，基金代码：150223）和富国证券B份额（场内简称：证券B级，基金代码：150224）的终止上市日为2021年1月4日（最后交易日为2020年12月31日），折算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证券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证券A份额、富国证券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成场内富国证券份额。

针对本基金之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终止运作的相关安排， 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风险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

1、折算基准日前（含折算基准日），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仍可正常交易，期间敬请投资者高度关注以下风险：

（1）由于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如果投资者以溢价买入，折算后可能遭受较大损失（具体折算方式及示例详见本公告第4条）。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投资者应密切关注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变化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询）。

（2）富国证券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证券A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证券份额，由于富国证券份额为跟踪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原富国证券A份额持有人将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富国证券B份额具有一定的杠杆属性，具有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证券B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证券份额，由于富国证券份额为跟踪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的基础份额，没有杠杆特征，其基金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不会形成杠杆性收益或损失，但原富国证券B份额持有人仍需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折算为富国证券份额前，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持有人有两种方式退出：

（1）在场内按市价卖出基金份额；

（2）在场内买入等量的对应份额（即富国证券A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证券B份额，或者富国证券B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证券A份额），合并为富国证券份额，按照富国证券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申请场内赎回或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

3、由于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持有人可能选择场内卖出或合并赎回，场内份额数量可能发生较大下降，可能出现场内流动性不足的情况，特提请投资者注意流动性风险。

4、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证券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证券A份额、富国证券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成场内富国证券份额。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的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会因为溢价的消失而造成损失。

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证券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小数部分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则及有关规定处理，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以登记机构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由于基金份额数取整计算产生的误差，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其所持基金资产净值减小的风险，对于持有份额数极少的富国证券A份额、富国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将面临持有的基金份额折算后份额数不足一份而被计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将会在折算后发生变化，示例如下：

假设折算基准日富国证券份额、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分别为：0.900元、1.010元、0.790元，投资者甲、乙、丙分别持有场内富国证券份额、富国证券A份额、富国证券B份额各100,000份，其所持基金份额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折算前		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元）	基金份额（份）		基金份额净值（元）	基金份额
富国证券份额	0.900	100,000	（无变化）	0.900	100,000份场内富国证券份额
富国证券A份额	1.010	100,000	1.122222222（全部折算为富国证券份额）	0.900	112,222份场内富国证券份额
富国证券B份额	0.790	100,000	0.877777778（全部折算为富国证券份额）	0.900	87,777份场内富国证券份额

5、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折算为富国证券份额后，投资者可以申请场内赎回基金份额或者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基金份额。部分投资者可能由于所在证券公司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或其他原因无法直接办理场内赎回，需先转托管至场外后再申请赎回或者先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再申请赎回。

6、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合并或折算为富国证券份额后，基金份额持有期自富国证券份额确认之日起计算，其中富国证券A份额和富国证券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证券份额持有期自2021年1月4日起计算。如果赎回份额时持有期较短，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承担较高的赎回费。

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富国证券份额的赎回费率为持续持有期7日以内1.5%，持续持有期7日及以上0.5%。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中25%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公告，了解本基金目前的风险收益特征变化和相关安排，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谨慎作出投资决策。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客服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1日

关于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体育B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富国体育B份额（场内简称：体育B，基金代码：150308）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2020年12月9日，富国体育B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952元， 相对于当日1.055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溢价幅度达到85.02%。截至2020年12月10日，富国体育B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952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体育B将于2020年12月11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0年12月11日10:30复牌。

为此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将在2020年底前完成规范整改，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体育B，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请理性投资。

2、体育B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体育B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体育B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富国体育份额（场内简称：体育分级，场内代码：161030）净值和富国体育A份额（场内简称：体育A，场内代码：150307）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体育B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体育B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体育B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分级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1日

关于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终止运作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关于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A类份额和B类份额终止运作、终止上市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富国工业4.0A份额（场内简称：工业4A，基金代码：150315）和富国工业4.0B份额（场内简称：工业4B，基金代码：150316）的终止上市日为2021年1月4日（最后交易日为2020年12月31日），折算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工业4.0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工业4.0A份额、富国工业4.0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成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

针对本基金之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终止运作的相关安排，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风险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

1、折算基准日前（含折算基准日），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仍可正常交易，期间敬请投资者高度关注以下风险：

（1）由于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如果投资者以溢价买入，折算后可能遭受较大损失（具体折算方式及示例详见本公告第4条）。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投资者应密切关注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变化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询）。

（2）富国工业4.0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工业4.0A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工业4.0份额，由于富国工业4.0份额为跟踪中证工业4.0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原富国工业4.0A份额持有人将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富国工业4.0B份额具有一定的杠杆属性，具有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工业4.0B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工业4.0份额，由于富国工业4.0份额为跟踪中证工业4.0指数的基础份额，没有杠杆特征，其基金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不会形成杠杆性收益或损失，但原富国工业4.0B份额持有人仍需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折算为富国工业4.0份额前，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的持有人有两种方式退出：

（1）在场内按市价卖出基金份额；

（2） 在场内买入等量的对应份额 （即富国工业4.0A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工业4.0B份额，或者富国工业4.0B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工业4.0A份额），合并为富国工业4.0份额， 按照富国工业4.0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申请场内赎回或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

3、由于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的持有人可能选择场内卖出或合并赎回，场内份额数量可能发生较大下降，可能出现场内流动性不足的情况，特提请投资者注意流动性风险。

4、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工业4.0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工业4.0A份额、富国工业4.0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成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的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会因为溢价的消失而造成损失。

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小数部分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则及有关规定处理，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以登记机构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由于基金份额数取整计算产生的误差，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其所持基金资产净值减小的风险，对于持有份额数极少的富国工业4.0A份额、富国工业4.0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持有的基金份额折算后份额数不足一份而被计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将会在折算后发生变化，示例如下：

假设折算基准日富国工业4.0份额、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分别为：0.900元、1.010元、0.790元，投资者甲、乙、丙分别持有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富国工业4.0A份额、富国工业4.0B份额各100,000份，其所持基金份额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折算前		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元）	基金份额（份）		基金份额净值（元）	基金份额
富国工业4.0份额	0.900	100,000	（无变化）	0.900	100,000份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
富国工业4.0A份额	1.010	100,000	1.122222222（全部折算为富国工业4.0份额）	0.900	112,222份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
富国工业4.0B份额	0.790	100,000	0.877777778（全部折算为富国工业4.0份额）	0.900	87,777份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

5、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折算为富国工业4.0份额后，投资者可以申请场内赎回基金份额或者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基金份额。部分投资者可能由于所在证券公司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或其他原因无法直接办理场内赎回，需先转托管至场外后再申请赎回或者先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再申请赎回。

6、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合并或折算为富国工业4.0份额后， 基金份额持有期自富国工业4.0份额确认之日起计算，其中富国工业4.0A份额和富国工业4.0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工业4.0份额持有期自2021年1月4日起计算。如果赎回份额时持有期较短，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承担较高的赎回费。

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富国工业4.0份额的赎回费率为持续持有期7日以内1.5%，持续持有期7日及以上0.5%。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中25%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公告，了解本基金目前的风险收益特征变化和相关安排，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谨慎作出投资决策。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客服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1日

关于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终止运作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关于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A类份额和B类份额终止运作、终止上市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富国体育A份额（场内简称：体育A，基金代码：150307）和富国体育B份额（场内简称： 体育B， 基金代码：150308） 的终止上市日为2021年1月4日 （最后交易日为2020年12月31日），折算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体育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体育A份额、富国体育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成场内富国体育份额。

针对本基金之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终止运作的相关安排， 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风险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

1、折算基准日前（含折算基准日），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仍可正常交易，期间敬请投资者高度关注以下风险：

（1）由于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如果投资者以溢价买入，折算后可能遭受较大损失（具体折算方式及示例详见本公告第4条）。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投资者应密切关注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变化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询）。

（2）富国体育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体育A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体育份额，由于富国体育份额为跟踪中证体育产业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原富国体育A份额持有人将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富国体育B份额具有一定的杠杆属性，具有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体育B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体育份额，由于富国体育份额为跟踪中证体育产业指数的基础份额，没有杠杆特征，其基金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不会形成杠杆性收益或损失，但原富国体育B份额持有人仍需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折算为富国体育份额前，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的持有人有两种方式退出：

（1）在场内按市价卖出基金份额；

（2）在场内买入等量的对应份额（即富国体育A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体育B份额，或者富国体育B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体育A份额），合并为富国体育份额，按照富国体育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申请场内赎回或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

3、由于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的持有人可能选择场内卖出或合并赎回，场内份额数量可能发生较大下降，可能出现场内流动性不足的情况，特提请投资者注意流动性风险。

4、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体育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体育A份额、富国体育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成场内富国体育份额。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的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会因为溢价的消失而造成损失。

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体育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小数部分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则及有关规定处理，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以登记机构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由于基金份额数取整计算产生的误差，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其所持基金资产净值减小的风险，对于持有份额数极少的富国体育A份额、富国体育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将面临持有的基金份额折算后份额数不足一份而被计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将会在折算后发生变化，示例如下：

假设折算基准日富国体育份额、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分别为：0.900元、1.010元、0.790元，投资者甲、乙、丙分别持有场内富国体育份额、富国体育A份额、富国体育B份额各100,000份，其所持基金份额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折算前		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元）	基金份额（份）		基金份额净值（元）	基金份额
富国体育份额	0.900	100,000	（无变化）	0.900	100,000份场内富国体育份额
富国体育A份额	1.010	100,000	1.122222222（全部折算为富国体育份额）	0.900	112,222份场内富国体育份额
富国体育B份额	0.790	100,000	0.877777778（全部折算为富国体育份额）	0.900	87,777份场内富国体育份额

5、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折算为富国体育份额后，投资者可以申请场内赎回基金份额或者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基金份额。部分投资者可能由于所在证券公司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或其他原因无法直接办理场内赎回，需先转托管至场外后再申请赎回或者先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再申请赎回。

6、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合并或折算为富国体育份额后，基金份额持有期自富国体育份额确认之日起计算，其中富国体育A份额和富国体育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体育份额持有期自2021年1月4日起计算。如果赎回份额时持有期较短，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承担较高的赎回费。

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富国体育份额的赎回费率为持续持有期7日以内1.5%，持续持有期7日及以上0.5%。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中25%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公告，了解本基金目前的风险收益特征变化和相关安排，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谨慎作出投资决策。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客服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1日

关于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终止运作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关于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A类份额和B类份额终止运作、终止上市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场内简称：国企改A，基金代码：150209）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场内简称：国企改B，基金代码：150210）的终止上市日为2021年1月4日（最后交易日为2020年12月31日），折算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国企改革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成场内富国国企改革份额。

针对本基金之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终止运作的相关安排，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风险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

1、折算基准日前（含折算基准日），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仍可正常交易，期间敬请投资者高度关注以下风险：

（1）由于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如果投资者以溢价买入，折算后可能遭受较大损失（具体折算方式及示例详见本公告第4条）。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投资者应密切关注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变化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询）。

（2）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国企改革份额，由于富国国企改革份额为跟踪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 原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持有人将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具有一定的杠杆属性， 具有高预期风险、 预期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富国国企改革份额，由于富国国企改革份额为跟踪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的基础份额，没有杠杆特征，其基金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不会形成杠杆性收益或损失，但原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持有人仍需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折算为富国国企改革份额前，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的持有人有两种方式退出：

（1）在场内按市价卖出基金份额；

（2）在场内买入等量的对应份额（即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或者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合并为富国国企改革份额，按照富国国企改革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申请场内赎回或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

3、由于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的持有人可能选择场内卖出或合并赎回，场内份额数量可能发生较大下降，可能出现场内流动性不足的情况，特提请投资者注意流动性风险。

4、在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富国国企改革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成场内富国国企改革份额。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的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会因为溢价的消失而造成损失。

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国企改革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小数部分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则及有关规定处理，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以登记机构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由于基金份额数取整计算产生的误差，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其所持基金资产净值减小的风险，对于持有份额数极少的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持有的基金份额折算后份额数不足一份而被计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将会在折算后发生变化，示例如下：

假设折算基准日富国国企改革份额、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分别为：0.900元、1.010元、0.790元，投资者甲、乙、丙分别持有场内富国国企改革份额、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各100,000份，其所持基金份额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折算前		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元）	基金份额（份）		基金份额净值（元）	基金份额
富国国企改革份额	0.900	100,000	（无变化）	0.900	100,000份场内富国国企改革份额
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	1.010	100,000	1.122222222（全部折算为富国国企改革份额）	0.900	112,222份场内富国国企改革份额
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	0.790	100,000	0.877777778（全部折算为富国国企改革份额）	0.900	87,777份场内富国国企改革份额

5、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折算为富国国企改革份额后，投资者可以申请场内赎回基金份额或者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基金份额。部分投资者可能由于所在证券公司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或其他原因无法直接办理场内赎回，需先转托管至场外后再申请赎回或者先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再申请赎回。

6、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合并或折算为富国国企改革份额后， 基金份额持有期自富国国企改革份额确认之日起计算，其中富国国企改革A份额和富国国企改革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富国国企改革份额持有期自2021年1月4日起计算。如果赎回份额时持有期较短，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承担较高的赎回费。

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富国国企改革份额的赎回费率为持续持有期7日以内1.5%，持续持有期7日及以上0.5%。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中25%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公告，了解本基金目前的风险收益特征变化和相关安排，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谨慎作出投资决策。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客服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1日